

財務資料

閣下應將本節與本文件附錄一內的會計師報告所載我們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其附註)一併閱讀。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閣下應細閱整份會計師報告，而不應僅依賴本節所載資料。

以下討論及分析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反映目前對未來事項及財務表現的看法。該等陳述乃基於本集團按照其經驗及對歷史趨勢、現時狀況及預期未來發展的見解以及本集團認為在有關情況下屬合適的其他因素所作出的假設及分析。然而，實際結果及發展會否達致本集團所預期及預測的水平，則受多項本集團不能控制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影響。有關進一步資料，閣下應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

概覽

我們為有關港內服務及物流服務的一站式服務供應商。

我們的港內服務由(i)港內後勤服務及(ii)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組成。我們透過象興碼頭於廈門東渡港區的海天碼頭以及海滄港區的遠海碼頭及通達碼頭進行港內服務。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產生的總收益而言，我們於廈門及福建的港內服務市場分別排行第二位及第三位；而就二零一六年的集裝箱吞吐量而言，廈門於中國及全球眾多集裝箱港口中分別排行第七位及第十五位。

我們的物流服務由(i)進出口代理服務，特別專注於進口可再用固體廢物；及(ii)於廈門及其經濟腹地提供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組成。我們乃透過象興物流進行物流服務。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產生的總收益而言，我們於廈門及福建有關可再用固體廢物的進口代理服務市場均排行第一位。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4.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1.5百萬元，相當於期內增加約5.9%。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1.5百

財務資料

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4.1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7.4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我們的純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4.5百萬元、人民幣10.4百萬元；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純利約為人民幣5.2百萬元，而減少乃主要由於確認**[編纂]**開支所致。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錄得淨流動負債達人民幣5.5百萬元。我們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淨流動負債，乃主要歸因於(i)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股息約人民幣28.3百萬元，導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約人民幣15.4百萬元、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2.1百萬元及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增加約人民幣749,000元；(ii)重組所導致的應付一間控股公司款項約人民幣14.8百萬元；及(iii)因關聯方墊付本集團的**[編纂]**開支而導致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增加約人民幣2.8百萬元。我們的淨流動負債狀況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5.5百萬元改善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6.2百萬元。本公司向榮興發行及配發股份，因而將應付一間控股公司款項約人民幣14.8百萬元資本化，並導致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現淨流動資產狀況。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我們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改善至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淨額」一段。

呈列基準

誠如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更詳細之闡釋，重組完成後，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之該等公司的控股公司。於重組之前及之後，現時組成本集團之該等公司均由程先生控制。因此，我們的財務資料已採用合併會計原則編製，猶如重組已於往績記錄期間開始時完成。

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現時組成本集團之該等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或倘該等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後註冊成立，則為其各自之註冊成立日期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經營業績，猶如本集團現有架構已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一直存在。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已獲編製，以呈列現時組成本集團之該等公司於有關日期之資產及負債，猶如本集團現有架構已於有關日期一直存在。

財務資料

有關載入本文件的財務資料之編製基準之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之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財務資料之其他解釋資料附註2。

影響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主要因素

下列因素為已經影響且我們預期將會繼續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的主要因素。有關本集團、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所處行業的風險因素範圍之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

腹地經濟增長

由於我們為位於廈門的港內服務及物流服務供應商，業務營運主要受腹地(主要包括廈門及福建省其他地方)的經濟狀況影響。腹地的持續經濟發展在某程度上導致進出口增加，從而將因集裝箱及貨物吞吐量增長對港內服務的需求帶來正面影響。此亦將對我們的物流服務業務造成影響。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福建的貨物吞吐量由二零一一年的372.8百萬噸增加至二零一六年的508.0百萬噸，複合年增長率約為6.4%，而廈門的貨物吞吐量由二零一一年的156.5百萬噸增加至二零一六年的209.0百萬噸，複合年增長率約為6.0%。董事相信，於我們腹地的進出口量持續改善將有助推動對我們服務的需求增加。我們預期此項因素將繼續影響我們的業務營運。

對可再用固體廢物的需求

董事認為，由於在我們的腹地發展特定行業(即可再用固體廢物)直接影響可再用固體廢物的進口需求，從而可能對我們專注於有關可再用固體廢物的進口代理服務的進出口代理服務有利，故可能對我們的進出口代理服務帶來重大影響。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福建省及廈門市均對可再用固體廢物的需求均穩定增長。福建省可再用固體廢物的進口量由二零一一年的2.4百萬噸增加至二零一六年的3.1百萬噸，複合年增長率約為5.1%。於廈門市，可再用固體廢物的進口量由二零一一年的1.7百萬噸增長至二零一六年的2.6百萬噸，複合年增長率約為9.0%，佔福建省於二零一六年的可再用固體廢物總進口量約83.9%。

財務資料

維持／改善使用率的能力

我們的業務受現時設計運載能力所規限，預期將繼續影響我們的表現及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對我們港內後勤服務的使用率介乎24.2%至47.0%。就可再用固體廢物進口代理服務而言，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使用率介乎32.1%至71.7%。我們維持使用率的能力將影響我們的收益及溢利。

我們的價格

我們的經營業績直接受我們所收取的服務費影響。我們的定價政策計及多項因素及與客戶進行磋商時的部分重要因素，包括：(i)所需服務類別；(ii)其他碼頭或物流服務供應商所提供的現行市價(如適用)；(iii)計及服務成本(例如工資)、任何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的費用及地點租金的潛在上漲之成本分析；及(iv)所需服務的複雜性及難度。平均價格的波動直接影響我們所得的收益，因而影響我們的業務表現、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有效控制我們的經營成本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服務供應商開支分別佔我們的服務成本約45.9%、53.2%及39.3%；直接勞工成本分別佔我們的服務成本約33.8%、31.6%及40.5%；而燃料成本則分別佔我們的服務成本約15.6%、9.7%及11.3%。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福建的最低工資由二零一一年的每月人民幣1,100元按複合年增長率約6.4%上漲至二零一六年的每月人民幣1,500元。此外，0號柴油的價格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回落，由二零一四年七月的超過每噸人民幣8,000元下跌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的約每噸人民幣6,000元，跌幅約達25.0%。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期間，零號柴油的價格一直維持於介乎人民幣6,000元至人民幣7,000元。

我們的業務營運乃主要取決於上述因素。服務供應商收取的費用上升、直接勞工成本及燃油成本均會導致我們的服務成本增加，倘我們無法將有關增幅轉嫁予客戶，亦將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有所影響。

財務資料

我們的關鍵會計政策、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下列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部分會計政策涉及我們管理層作出的主觀判斷、估計及假設，所有主觀判斷、估計及假設均受限於固有不明朗因素。估計及有關假設乃基於過往數據及我們的經驗以及我們認為在該等情況下相關及合理的因素。有關本集團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估計及判斷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附註4及附註5。

下列段落概述編製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關鍵會計政策及估計。

收入確認

收入乃按所提供之服務的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收入在扣除折扣及增值稅後列示。當收益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日後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本集團各項活動符合特定標準(即提供服務、利息收入、來自經營租賃的租賃收入及政府補助)時，本集團確認收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附註4及附註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均以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呈列。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附註4及附註5。

資產減值

(i) 應收款項減值

按成本或攤銷列賬之應收款項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以確定是否有減值之客觀證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附註4及附註5。

(ii) 其他資產之減值

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以識別是否有跡象顯示下列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或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已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財務資料

— 在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列示的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附註4及附註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其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本集團會計師報告，並應與此一併閱讀：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14,762	121,524	107,418
服務成本	(82,363)	(90,824)	(72,826)
毛利	32,399	30,700	34,592
其他收入	148	731	667
其他經營開支	(2,766)	(3,513)	(3,666)
行政開支	(9,359)	(11,048)	(13,346)
[編纂]開支	—	(1,994)	(7,998)
經營所得溢利	20,422	14,876	10,249
財務成本	(990)	(65)	—
除稅前溢利	19,432	14,811	10,249
所得稅	(4,979)	(4,388)	(5,061)
年內溢利	14,453	10,423	5,188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4,453	9,840	4,071
非控股權益	—	583	1,117
	14,453	10,423	5,188

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選定項目的說明

收益

我們的收益源自於廈門及其經濟腹地的(a)港內後勤服務，包括裝卸國際及本地貿易的集裝箱及散貨／件雜貨、停泊、離泊及定泊服務、就港區內閘門集裝箱報檢合作的後勤服務及其他後勤服務；(b)廈門港區內於泊位裝卸區域、港口堆場及廈門海關及廈門出入境檢驗檢疫局的檢驗中心之間的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c)專注於進口可再用固體廢物之進出口代理服務；及(d)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所有收益均源自我們於中國所提供的服務。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明細：

分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港內後勤服務	21,948	19.1	21,849	18.0	25,187	23.5
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	31,095	27.1	31,555	26.0	34,608	32.2
進出口代理服務	49,326	43.0	54,303	44.7	34,259	31.9
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	12,393	10.8	13,817	11.3	13,364	12.4
總計	114,762	100.0	121,524	100.0	107,418	100.0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我們的收益總額自約人民幣114.8百萬元增加約5.9%至約人民幣121.5百萬元。增幅乃主要由於(i)自聯盛物流產生的收入增加；及(ii)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我們的長途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的需求增加。

我們的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1.5百萬元減少約11.6%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7.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在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終止與客戶F的業務關係；(ii)本集團提供予新格金屬的服務減少；及(iii)就向聯盛物流提供服務而延遲交回集裝箱予船運公司所產生的滯期費減少。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我們來自港內後勤服務的收益分別約人民幣21.9百萬元、人民幣21.8百萬元及人民幣25.2百萬元，佔我們的總收益約19.1%、18.0%及23.4%。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我們來自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的收益分別約人民幣31.1百萬元、人民幣31.6百萬元及人民幣34.6百萬元，佔我們的總收益約27.1%、26.0%及32.2%。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我們來自進出口代理服務的收益分別約人民幣49.3百萬元、人民幣54.3百萬元及人民幣34.3百萬元，佔我們的總收益約43.0%、44.7%及31.9%。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我們來自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的收益分別約人民幣12.4百萬元、人民幣13.8百萬元及人民幣13.4百萬元，佔我們的總收益約10.8%、11.3%及12.4%。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就我們的主要業務分部處理的集裝箱及散貨／件雜貨的數目：

分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港內後勤服務			
1. 海天碼頭 (TEU)	951,520	787,796	853,015
2. 遠海碼頭 (TEU)	1,031,266	966,208	1,075,910
3. 通達碼頭 (噸) (附註)	不適用	1,462,788	1,879,035
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			
1. 東渡港區 (TEU)	1,055,716	925,220	973,708
2. 海滄港區 (TEU)	1,119,133	1,132,147	1,144,368
進出口代理服務 (每個集裝箱)			
1. 廢紙進口代理服務	7,911	12,494	9,193
2. 塑膠廢料進口代理服務	3,311	2,299	3,656
3. 金屬廢料進口代理服務	1,292	696	478
4. 出口代理服務	386	246	94
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 (每個集裝箱)	21,679	20,485	18,172

附註：我們僅於二零一五年方開始在海滄港區提供有關協助通達碼頭散貨／件雜貨的港內後勤服務。

財務資料

就港內後勤服務而言，海天碼頭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分別約為951,520個TEU、787,796個TEU及853,015個TEU。遠海碼頭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分別約為1,031,266個TEU、966,208個TEU及1,075,910個TEU；而通達碼頭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所處理的散貨／件雜貨噸數分別為零、1,462,788噸及1,879,035噸。

就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而言，東渡港區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分別約為1,055,716個TEU、925,220個TEU及973,708個TEU；而海滄港區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分別約為1,119,133個TEU、1,132,147個TEU及1,144,368個TEU。

就進出口代理服務而言，廢紙進口代理服務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分別約為7,911個集裝箱、12,494個集裝箱及9,193個集裝箱；塑膠廢料進口代理服務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分別約為3,311個集裝箱、2,299個集裝箱及3,656個集裝箱；金屬廢料進口代理服務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分別約為1,292個集裝箱、696個集裝箱及478個集裝箱；而出口代理服務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則分別約為386個集裝箱、246個集裝箱及94個集裝箱。

就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而言，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分別約為21,679個集裝箱、20,485個集裝箱及18,172個集裝箱。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不同類別的服務於往績記錄期間所收取的平均服務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平均服務費	收益	平均服務費	收益	平均服務費	收益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港內後勤服務						
1. 海天碼頭(附註1)	12.4	11,769.3	11.1	8,759.9	11.8	10,092.1
2. 遠海碼頭(附註1)	9.9	10,178.8	9.7	9,399.3	9.9	10,645.9
3. 通達碼頭(附註2)	不適用	不適用	2.5	3,689.9	2.4	4,449.0
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						
1. 東渡港區(附註1)	14.1	14,893.2	14.3	13,268.2	15.7	15,287.5
2. 海滄港區(附註1)	14.5	16,202.1	16.2	18,287.1	16.9	19,320.8
進出口代理服務(附註3)						
1. 廢紙進口代理服務	3,130.3	24,763.7	3,164.7	39,539.3	1,869.9	17,190.3
2. 塑膠廢料進口代理服務	4,096.8	13,564.4	4,142.3	9,523.0	3,833.3	14,014.4
3. 金屬廢料進口代理服務	6,759.5	8,733.3	5,767.8	4,014.4	5,222.0	2,496.1
4. 出口代理服務	5,867.3	2,264.8	4,984.6	1,226.2	5,938.2	558.2
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附註3)	571.6	12,392.7	674.5	13,816.9	735.4	13,363.5

附註1：平均售價乃按每個TEU為基準計算。

附註2：平均售價乃按每噸為基準計算。我們僅於二零一五年一月方開始在通達碼頭提供港內後勤服務。

附註3：平均售價乃按每個集裝箱為基準計算。

我們對不同的客戶提供不同的收費基準。就港內後勤服務而言，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海天碼頭的平均服務費分別約為每個TEU人民幣12.4元、每個TEU人民幣11.1元及每個TEU人民幣11.8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遠海碼頭的平均服務費分別約為每個TEU人民幣9.9元、每個TEU人民幣9.7元及每個TEU人民幣9.9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通達碼頭的平均服務費分別為零、每噸人民幣2.5元及每噸人民幣2.4元。

財務資料

就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而言，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東渡港區的平均服務費分別約為每個TEU人民幣14.1元、每個TEU人民幣14.3元及每個TEU人民幣15.7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海滄港區的平均服務費分別約為每個TEU人民幣14.5元、每個TEU人民幣16.2元及每個TEU人民幣16.9元。

就進出口代理服務而言，廢紙進口代理服務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平均服務費分別約為每個集裝箱人民幣3,130.3元、每個集裝箱人民幣3,164.7元及每個集裝箱人民幣1,869.9元；塑膠廢料進口代理服務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平均服務費分別約為每個集裝箱人民幣4,096.8元、每個集裝箱人民幣4,142.3元及每個集裝箱人民幣3,833.3元；金屬廢料進口代理服務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平均服務費分別約為每個集裝箱人民幣6,759.5元、每個集裝箱人民幣5,767.8元及每個集裝箱人民幣5,222.0元；而出口代理服務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平均服務費分別約為每個集裝箱人民幣5,867.3元、每個集裝箱人民幣4,984.6元及每個集裝箱人民幣5,938.2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的平均服務費分別約為每個集裝箱人民幣571.6元、每個集裝箱人民幣674.5元及每個集裝箱人民幣735.4元。

有關我們的服務費基準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章節「定價政策及付款」一節。

服務成本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服務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82.4百萬元、人民幣90.8百萬元及人民幣72.8百萬元，分別佔總收益約71.8%、74.7%及67.8%。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服務成本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服務成本			
燃料開支	12,826	8,831	8,206
維修及保養	1,070	1,838	2,498
折舊	1,975	2,317	2,696
員工薪酬	27,798	28,731	29,495
服務供應商開支	37,766	48,301	28,626
現金購買汽車開支	928	806	1,305
 總計	 82,363	 90,824	 72,826

服務成本主要包括服務供應商開支、員工薪酬、燃油開支、維修及保養、折舊及現金購買汽車開支。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服務供應商開支約達人民幣37.8百萬元、人民幣48.3百萬元及人民幣28.6百萬元，佔服務成本總額約45.9%、53.2%及39.3%。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員工薪酬約達人民幣27.8百萬元、人民幣28.7百萬元及人民幣29.5百萬元，佔服務成本總額約33.8%、31.6%及40.5%。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燃油開支約達人民幣12.8百萬元、人民幣8.8百萬元及人民幣8.2百萬元，佔服務成本總額約15.6%、9.7%及11.3%。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32.4百萬元、人民幣30.7百萬元及人民幣34.6百萬元。同期，我們的毛利率為28.2%、25.3%及32.2%。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率明細：

分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港內後勤服務	6,477	29.5 %	6,857	31.4 %	9,988	39.7 %
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	9,052	29.1 %	10,825	34.3 %	13,066	37.8 %
進出口代理服務	15,151	30.7 %	9,947	18.3 %	8,306	24.2 %
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	1,719	13.9 %	3,071	22.2 %	3,232	24.2 %
總計	<u>32,399</u>	28.2 %	<u>30,700</u>	25.3 %	<u>34,592</u>	32.2 %

其他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政府補助(指地方政府所提供的僱用就業困難及來自農村人士的津貼)、向碼頭營運商租出汽車所產生的租金收入及雜項收入(指支付就輕微意外所產生的維修成本自保險公司所收取的保險申索)。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其他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148,000元、人民幣731,000元及人民幣667,000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其他收入明細：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40	59	32
政府補助	108	239	455
租金收入	—	342	180
雜項收入	—	91	—
	<u>148</u>	<u>731</u>	<u>667</u>

財務資料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集裝箱堆場的租金開支、維修及保養及營業稅及其他徵費，包括城市建設稅、教育費附加稅及當地教育附加費。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其他經營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2.8百萬元、人民幣3.5百萬元及人民幣3.7百萬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其他經營開支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其他經營開支						
租金開支	2,191	79.2	2,757	78.5	2,863	78.1
維修及保養	—	—	109	3.1	68	1.8
營業稅及其他徵費	410	14.8	410	11.7	527	14.4
其他	165	6.0	237	6.7	208	5.7
總計	2,766	100.0	3,513	100.0	3,666	100.0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董事薪酬、交際開支、員工薪酬、社會保險開支、工會費、法律及專業費用、核數師酬金及其他。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行政開支分別約達人民幣9.4百萬元、人民幣11.0百萬元及人民幣13.4百萬元。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行政開支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行政開支						
董事薪酬	1,320	14.1	1,342	12.1	1,338	10.0
交際開支	811	8.7	508	4.6	508	3.8
員工薪酬	1,247	13.3	1,703	15.4	1,687	12.6
社會保險開支	3,318	35.5	3,545	32.1	3,484	26.2
工會費	548	5.9	610	5.5	642	4.8
法律及專業費用	79	0.8	382	3.5	114	0.9
核數師酬金	396	4.2	405	3.7	1,318	9.9
其他 ⁽ⁱ⁾	1,640	17.5	2,553	23.1	4,255	31.8
總計	9,359	100.0	11,048	100.0	13,346	100.0

附註(i)：包括折舊、汽車開支及辦公室開支。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我們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提取並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人民幣16.0百萬元的利息開支，及由於自聯盛物流收取票據導致向銀行貼現應收票據的利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融資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1.0百萬元、人民幣65,000元及零。

除所得稅前溢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分別約達人民幣19.4百萬元、人民幣14.8百萬元及人民幣10.3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現行法律，我們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付所得稅或資本利得稅。此外，我們作出的股息派付毋須於開曼群島或英屬處女群島繳付預扣稅。

由於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內的年度／期間並無在香港擁有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概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所得稅開支分別約達人民幣5.0百萬元、人民幣4.4百萬元及人民幣5.1百萬元。董事確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適用所得稅稅率為25.0%。我們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實際所得稅稅率分別為25.6%、29.6%及49.4%。我們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所得稅稅率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乃主要由於[編纂]開支不可扣稅所致。有關適用於本集團的任何優惠稅項待遇、稅項利益或特別稅務安排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報告附註9。

年內溢利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我們的年內溢利分別約達人民幣14.5百萬元、人民幣10.4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期內溢利約達人民幣5.2百萬元，乃主要由於自我們的損益賬扣除的[編纂]開支人民幣[編纂]元所致。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

收益

我們的總收益自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4.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8百萬元或5.9%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1.5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聯盛物流所產生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4.9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3.3百萬元；及(ii)對我們的長途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需求增加導致本集團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4,819個集裝箱增加約27.0%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8,815個集裝箱所致。

經營分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港內後勤服務的收益穩定維持於約人民幣21.9百萬元及人民幣21.8百萬元。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五年一月開始提供散裝貨港內後勤服務，故我們錄得通達碼頭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3.7百萬元。由於通達碼頭開展營運，與海天碼頭及遠海碼頭所處理的集裝箱平均服務費及數目減少所部分抵銷，故港內後勤服務的收益有所增加。

財務資料

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1.1百萬元微升約1.5%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1.6百萬元。增加乃主要由於自二零一五年九月及二零一五年八月分別重續東渡港區及海滄港區服務合約以及所收取的平均服務費均有所增加，儘管海天碼頭及遠海碼頭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有所減少，惟平均服務費仍有所增加所致。

進出口代理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9.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0百萬元或10.1%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4.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就向聯盛物流提供服務而延遲向船運公司交回集裝箱所產生的滯期費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54,000元增加約人民幣9.5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0百萬元所致。

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4百萬元增加約11.5%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8百萬元。增加乃主要由於主要來自聯盛物流對我們長途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的需求有所增加所致。

所處理的集裝箱及散貨／件雜貨數目

就港內後勤服務而言，海天碼頭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51,520個TEU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87,796個TEU，董事確認，此乃主要由於廈門港口管理局需時適應及過渡，將遠洋航線由東渡港區調整及轉向至海滄港區所致。遠海碼頭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031,266個TEU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66,208個TEU，董事確認，此乃主要由於客戶A終止國內船隻泊位及國內集裝箱裝卸服務所致。而我們僅於二零一五年開始於海滄港區的通達碼頭提供有關協助處理散貨／件雜貨的港內後勤服務，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處理1,462,788噸散貨／件雜貨。

就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而言，東渡港區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055,716個TEU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25,220個TEU，乃主要由於廈門港口管理局需時適應及過渡，將遠洋航線由東渡港區調整及轉向至海滄港區所致。另一方面，海滄港區所處理的集裝箱數

財務資料

自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119,133個TEU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132,147個TEU，乃主要由於港內集裝箱堆場之間所轉移集裝箱的數量有所增加所致。

就進出口代理服務而言，就塑膠廢料進口代理服務及金屬廢料進口代理服務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311個集裝箱及1,292個集裝箱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299個集裝箱及696個集裝箱，乃主要由於若干客戶對塑膠廢料及金屬廢料的需求下降所致。然而，就廢紙進口代理服務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911個集裝箱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2,494個集裝箱，乃主要由於聯盛物流的需求有所增加所致。就出口代理服務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而言，其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86個集裝箱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46個集裝箱，乃主要由於若干客戶的需求下降所致。

就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而言，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1,679個集裝箱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0,485個集裝箱，乃主要由於向客戶提供的長途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主要由聯盛物流貢獻)的比例有所增加所致。

平均服務費

海天碼頭及遠海碼頭的港內後勤服務平均價格分別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每個TEU人民幣12.4元及每個TEU人民幣9.9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每個TEU人民幣11.1元及每個TEU人民幣9.7元。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處理的40呎集裝箱的百分比較高，其所收取的費用少於20呎集裝箱所收取服務費的一倍所致。因此，我們按標準20呎集裝箱所計算的平均價格有所下跌。

有關東渡港區及海滄港區的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平均價格分別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每個TEU人民幣14.1元及每個TEU人民幣14.5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每個TEU人民幣14.3元及每個TEU人民幣16.2元。增加乃主要由於在二零一五年九月及二零一五年八月分別重續東渡港區及海滄港區的服務合約，導致所收取服務費有所增加所致。

就進出口代理服務而言，廢紙進口代理服務及塑膠廢料進口代理服務的平均價格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約為每個集裝箱人民幣3,130.3元及每個集裝箱人民幣4,096.9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財務資料

年度分別約為每個集裝箱人民幣3,164.7元及每個集裝箱人民幣4,142.3元。就金屬廢料進口代理服務而言，平均價格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每個集裝箱人民幣6,759.5元下跌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每個集裝箱人民幣5,767.8元，乃主要由於就向客戶提供服務而延遲向船運公司交回集裝箱所產生的滯期費減少所致。就出口代理服務而言，平均價格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每個集裝箱人民幣5,867.3元下跌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每個集裝箱人民幣4,984.6元，乃主要由於船運費、碼頭雜項開支及就延遲向船運公司交回集裝箱的滯期費減少所致。

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的平均價格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每個集裝箱人民幣571.6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每個集裝箱人民幣674.5元。增幅加主要由於我們所提供的長途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百分比較高所致。

服務成本

服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2.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5百萬元或10.3%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0.8百萬元。此乃主要歸因於服務供應商的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0.5百萬元，並部分由燃料開支約人民幣4.0百萬元所抵銷。維修及保養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68,000元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8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自象興集團購買集裝箱牽引車及集裝箱半掛車而導致其數量增加所致。員工薪酬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的人民幣27.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33,000元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8.7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廈門所規定的最低工資增加及員工數目上升而導致薪金向上調整所致。服務供應商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7.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5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8.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我們就向聯盛物流提供服務產生逾期向船運公司歸還集裝箱須支付滯期費約人民幣10.0百萬元所致。燃料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0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8百萬元，乃主要由於零號柴油的零售價下跌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總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2.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7百萬元或5.2%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0.7百萬元。減少的原因為總收益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增

財務資料

幅約人民幣6.8百萬元低於總服務成本的增幅約人民幣8.5百萬元。既使自我們的其他三個業務分部所產生的毛利略為增加，惟我們的進出口代理服務分部的毛利減幅較大，乃主要由於我們的進出口代理服務的整體平均服務費減少所致。

我們的總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8.2%下跌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5.3%，乃主要由於進出口代理服務的整體平均服務費減少及我們就向聯盛物流提供廢紙代理服務導致逾期向船運公司歸還集裝箱所產生的滯期費增加，而我們並無就有關收費加入任何提價所致。

就港內後勤服務而言，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5百萬元輕微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9百萬元，而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9.5%輕微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1.4%，乃主要由於我們重續服務合約，導致自客戶A的服務費有所增加所致。

就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而言，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8百萬元，而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9.1%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4.3%，乃主要由於我們重續服務合約導致自客戶A及客戶B的服務費均有所增加及燃料成本減少所致。

就進出口代理服務而言，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9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整體平均服務費減少所致。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0.7%下跌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8.3%，乃歸因於向聯盛物流提供服務導致逾期向船運公司歸還集裝箱的成本所產生的滯期費約人民幣10.0百萬元，而本集團並無就有關收費加入任何提價及向聯盛物流收取較低售價，導致我們自聯盛物流的收益增加所致。

就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而言，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1百萬元，而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3.9%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2.2%，乃主要由於聯盛物流所貢獻的訂單增加及燃料成本下降，導致我們的長途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的需求上升所致。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48,000元增加約人民幣583,000元或393.9%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31,000元。增加乃主要由於(i)於二零一五年開始向廈門其中一名碼頭營運商租出汽車而產生租金收入約人民幣342,000元；(ii)地方政府就僱用就業困難及來自農村的人士提供補助而令政府補助增加約人民幣131,000元；及(iii)根據我們的保險政策就輕微車輛意外所引致的維修費用自保險公司獲得補償的保險申索導致雜項收入增加約人民幣91,000元所致。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47,000元或27.0%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5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自二零一五年二月起租用海滄港區新堆場導致租金開支增加約人民幣566,000元及東渡港區堆場的租金開支上升，以及(ii)有關維修其中一個堆場的維修及保養成本增加約人民幣109,000元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6百萬元或18.0%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社會保險開支增加約人民幣0.2百萬元、(ii)因工資上漲而導致員工薪酬增加約人民幣0.5百萬元及(iii)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約人民幣0.3百萬元所致。

[編纂]開支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錄得[編纂]約人民幣[編纂]元，而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並未錄得任何[編纂]。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9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925,000元或93.4%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5,000元，乃主要由於在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償還我們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提取的銀行貸款人民幣16百萬元所致。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成本包括向銀行貼現來自其中一名客戶若干應收票據的利息開支，乃由於董事決定為營運維持較高水平的可用現金所致。

財務資料

除所得稅前溢利

鑑於上述因素，除所得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6百萬元或23.8%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4.8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有關[編纂]的[編纂]開支約人民幣[編纂]元；(ii)同期毛利減少約人民幣1.7百萬元；及(iii)行政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6百萬元，部分被其他收入增加的約人民幣0.6百萬元抵銷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91,000元或11.9%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4百萬元，乃由於除所得稅前溢利減少所致。

年內溢利

鑑於上述者，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4.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1百萬元或27.9%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4百萬元。純利率由二零一四年的12.6%減少至二零一五年的8.6%，乃主要由於毛利率下降、其他營運開支增加、行政開支增加及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編纂]開支所致。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

收益

我們的總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1.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4.1百萬元或11.6%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7.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在二零一六年終止與客戶F的業務關係，而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此產生收益約人民幣7.3百萬元。據客戶F向我們確認，客戶F自二零一六年起向國內市場而非向海外市場採購廢紙乃屬商業決定。因此，其毋須我們的物流服務；(ii)就物流服務提供予新格金屬之服務減少約人民幣2.0百萬元；及(iii)就向聯盛物流提供服務而延遲交回集裝箱予船運公司所產生的滯期費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9.2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0.8百萬元所致。

財務資料

經營分部

港內後勤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1.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4百萬元或15.3%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5.2百萬元。港內後勤服務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i)重續服務合約，導致海天碼頭及遠海碼頭的平均服務費均有所增加，令我們自二零一六年一月起所收取的服務費增加；(ii)海天碼頭及遠海碼頭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增加；及(iii)於通達碼頭所處理貨物量增加所致。

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1.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0百萬元或9.7%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4.6百萬元。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分別自二零一五年九月及二零一五年八月重續服務合約，導致平均服務費增加，以及我們於東渡及海滄港區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增加，惟我們於海天碼頭及遠海碼頭收取的服務費均有所增加所致。

進出口代理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4.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0.0百萬元或36.9%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4.3百萬元，誠如上文所述，此乃主要由於終止與客戶F的業務關係，而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此產生收益約人民幣6.7百萬元；(ii)提供予新格金屬之服務減少約人民幣1.7百萬元；及(iii)就向聯盛物流提供服務而延遲交回集裝箱予船運公司所產生的滯期費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9.2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0.8百萬元所致。

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8百萬元輕微減少約人民幣0.4百萬元或3.3%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我們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減少；及(ii)誠如上文所述，終止與客戶F的業務關係，而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此產生收益約人民幣0.6百萬元所致。

所處理的集裝箱及散貨／件雜貨數目

就港內後勤服務而言，於海天碼頭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分別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87,796個TEU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853,015個TEU。增加乃主要由於廈門港口管理局重新引導航線後海天碼頭的國內航線有所增加所致。於遠海碼頭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分別由截至二零一五年

財務資料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66,208個TEU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075,910個TEU。增加乃主要由於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與中國海運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合併後遠海碼頭的航線有所增加所致。而於海滄港區的通達碼頭所處理的散貨／件雜貨分別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462,788噸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879,035噸。增加乃主要由於海滄碼頭的通達碼頭的相對較新業務(僅於二零一五年開始)擴張所致。

就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而言，東渡港區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25,220個TEU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73,708個TEU，乃主要由於廈門港口管理局重新引導航線後航線增加所致。同時，海滄港區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132,147個TEU輕微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144,368個TEU，乃主要由於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與中國海運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合併後遠海碼頭的航線有所增加導致其吞吐量增加所致。

就進出口代理服務而言，就塑膠廢料進口代理服務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299個集裝箱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656個集裝箱，乃主要由於若干客戶的訂單有所增加所致。就金屬廢料進口代理服務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96個集裝箱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78個集裝箱，乃主要由於新格金屬的訂單減少所致。然而，就廢紙進口代理服務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2,494個集裝箱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193個集裝箱，乃主要由於聯盛物流的需求減少及終止與客戶F的業務關係所致。就出口代理服務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而言，其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46個集裝箱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94個集裝箱，乃主要由於期內若干客戶的訂單下降所致。

就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而言，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0,485個集裝箱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8,172個集裝箱，乃主要由於我們所處理的集裝箱數目減少及終止與客戶F的業務關係所致。

財務資料

平均服務費

海天碼頭及遠海碼頭的港內後勤服務平均價格分別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每個TEU人民幣11.1元及每個TEU人民幣9.7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每個TEU人民幣11.8元及每個TEU人民幣9.9元。增加乃主要由於重續海天碼頭及遠海碼頭的服務合約，導致我們自二零一六年一月起收取的服務費有所增加所致。

東渡港區及海滄港區的港內運輸服務平均價格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每個TEU人民幣14.3元及每個TEU人民幣16.2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每個TEU人民幣15.7元及每個TEU人民幣16.9元。增加乃主要由於重續東渡港區及海滄港區的服務合約，導致我們分別自二零一五年九月及二零一五年八月起收取的服務費有所增加所致。

就進出口代理服務而言，廢紙進口代理服務的平均價格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每個集裝箱人民幣3,164.7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每個集裝箱人民幣1,869.9元，乃主要由於終止與以相對較高價格收費的客戶F之業務關係、向聯盛物流收取相對較低價格及就延遲交回集裝箱所收取的滯期費減少所致。塑膠廢料進口代理服務的平均價格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每個集裝箱人民幣4,142.3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每個集裝箱人民幣3,833.3元，乃主要由於考慮到若干因素(如與本集團的業務關係時間長短或該等客戶是否透過海滄港區與本集團開展業務)後下調向若干客戶所收取的價格及就延遲交回集裝箱所收取的滯期費減少所致。金屬廢料進口代理服務的平均價格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每個集裝箱人民幣5,767.8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每個集裝箱人民幣5,222.0元，乃主要由於向若干新客戶收取低價格及碼頭處理費以及就延遲交回集裝箱收取的滯期費減少所致。出口代理服務的平均價格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每個集裝箱人民幣4,984.6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每個集裝箱人民幣5,938.2元，乃主要由於綜合船運費增加所致。

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的平均價格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每個集裝箱人民幣674.5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每個集裝箱人民幣735.4元。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所提供的長途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所佔比例有所增加所致。

財務資料

服務成本

服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0.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8.0百萬元或19.8%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2.8百萬元。員工薪酬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8.7百萬元輕微增加至截止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9.5百萬元。燃料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6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2百萬元，乃主要由於零號柴油的零售價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下跌所致。服務供應商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8.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9.7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8.6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我們就向聯盛物流提供服務而逾期向船運公司歸還集裝箱所產生的滯期費減少約人民幣9.2百萬元及(ii)誠如上文所述，終止與客戶F的業務關係主要導致海運成本減少人民幣2.1百萬元。主要該減少被維修及保養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7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5百萬元所部分抵銷，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自興集團購買的集裝箱牽引車及集裝箱半掛車數量有所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總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0.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9百萬元或12.7%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4.6百萬元。增加乃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益減幅約人民幣14.1百萬元低於總服務成本減幅約人民幣18.0百萬元。總毛利增加乃主要由於平均服務費增加及燃料收費下降，導致我們的港內後勤及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的整體業務有所改善所致。

我們的總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5.3%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2.2%，乃主要由於港內後勤及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的平均服務費增加、燃料收費下降及我們就向聯盛物流提供廢紙代理服務導致逾期向船運公司歸還集裝箱所產生的滯期費下降，而我們並無就有關收費加入任何提價所致。

就港內後勤服務而言，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0百萬元，而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1.4%增加至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9.7%，乃主要由於我們重續服務合約導致自客戶A及客戶B的服務費有所增加所致。

就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而言，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1百萬元，而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4.3%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7.8%，乃主要由於我們重續服務合約導致自客戶A及客戶B的服務費有所增加及燃料成本於二零一年上半年下降所致。

就進出口代理服務而言，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3百萬元，誠如本節所披露，此乃主要由於整體平均服務費減少所致。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8.3%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4.2%，乃主要由於就向聯盛物流提供服務導致逾期向船運公司歸還集裝箱所產生的滯期費下降，而本集團並無就有關成本加入任何提價所致。

就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而言，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1百萬元輕微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2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2.2%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4.2%，乃主要由於我們所提供的長途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所佔比例增加。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31,000元輕微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67,000元，乃主要是由於(i)我們於二零一年上半年儲存集裝箱的集裝箱堆場的一次性租金收入導致租金收入減少約人民幣162,000元；及(ii)根據我們的保險政策就輕微車輛意外而引致的維修費用自保險公司所獲得的補償的保險申索減少導致雜項收入減少約人民幣91,000元；其抵銷地方機關為聘用就業困難及來自農村的人士提供政府補助約人民幣216,000元的增加。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維持相對穩定於約人民幣3.5百萬元及約人民幣3.7百萬元。

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3百萬元或20.8%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核數師酬金增加約人民幣0.9百萬元；及(ii)其他行政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秘書開支、汽車開支及折舊開支增加)所致。

[編纂]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錄得[編纂]開支約人民幣[編纂]元，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僅錄得[編纂]開支人民幣[編纂]元。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錄得融資成本約人民幣65,000元，乃由於自向銀行貼現來自我們其中一名客戶的若干應收票據的利息支出，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並無錄得融資成本，原因為我們於各期間均無訂立任何計息借貸或向銀行貼現任何客戶應收票據。

除所得稅前溢利

鑑於上述因素，除所得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4.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6百萬元或30.8%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2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73,000元或15.3%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1百萬元，乃由於(i)毛利增加；及(ii)本集團所產生的[編纂]開支為不可扣減所致。

期內溢利

鑑於上述者，溢利減少約人民幣5.2百萬元或50.2%，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約人民幣10.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約人民幣5.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純利率約為8.6%及4.8%。

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股本架構

概覽

於往績記錄期間，所需現金乃用於滿足營運資金需求、一般營運開支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過往，我們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流量撥支流動資金需求。我們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分別約為人民幣22.6百萬元、人民幣17.6百萬元及人民幣13.6百萬元。展望未來，我們擬透過綜合多種來源，包括但不限於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及[編纂][編纂]撥支流動資金需要。

現金流量

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為人民幣13.3百萬元、人民幣7.0百萬元及人民幣8.6百萬元。下表呈列自合併現金流量表中選定的所示期間現金流量數據：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9,305	21,875	3,02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459)	(9,791)	(1,248)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990)	(18,233)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9,856	(6,149)	1,781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	(95)	(200)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15	13,271	7,027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271	7,027	8,608

經營活動所得或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錄得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人民幣29.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除稅前溢利約人民幣19.4百萬元；(ii)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的現金流入約人民幣3.2百萬元，包括分別撥回折舊及融資成本約人民幣2.2

財務資料

百萬元及人民幣1.0百萬元；(iii)應收一名關聯公司款項因象興集團還款而減少約人民幣8.5百萬元；(iv)貿易應收款項減少約人民幣2.3百萬元，包括來自客戶B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少約人民幣3.6百萬元；(v)其他應收款項減少約人民幣0.5百萬元，包括應收保險索賠款項減少約人民幣0.3百萬元；(vi)貿易應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7百萬元，主要由於服務成本增加；(vii)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7百萬元，主要由於預收款項及應付薪金增加；(viii)因償還來自一名董事之墊款而導致應付一名董事款項減少約人民幣1.3百萬元；及(ix)已支付所得稅約人民幣5.4百萬元所致。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錄得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人民幣21.9百萬元，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綜合作用所致：(i)除稅前溢利約人民幣14.8百萬元；(ii)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的現金流入約人民幣2.8百萬元，包括撥回折舊約人民幣2.7百萬元；(iii)應付一間控股公司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4.8百萬元，主要由於一間控股公司因重組而墊款；(iv)關聯方向本集團作出[編纂]開支墊款約人民幣[編纂]元；(v)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減少約人民幣7.2百萬元，主要由於收取一間關聯公司償還墊款；(vi)貿易應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5百萬元，主要由於服務成本增加；(vii)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人民幣1.0百萬元，主要由於分別償還同安順發及輝達運通人民幣900,000元及人民幣260,000元的相關貸款約達人民幣1.2百萬元，其已用作象興物流的一般營運資金；(viii)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7.2百萬元，主要由於向聯盛物流提供之服務大幅增加約人民幣24.9百萬元；(ix)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2.8百萬元，主要由於向服務供應商墊付款項；及(x)已支付所得稅約人民幣3.8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錄得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人民幣3.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綜合作用所致：(i)除稅前溢利約人民幣10.2百萬元；(ii)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的現金流入約人民幣3.3百萬元，主要包括撥回折舊約人民幣3.4百萬元；(iii)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減少約人民幣12.4百萬元，主要由於支付予關聯公司的應付股息；(iv)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人民幣1.0百萬元，主要由於服務成本減少及應計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及(v)已支付所得稅約人民幣4.6百萬元。

財務資料

投資活動所得或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5百萬元。約人民幣2.6百萬元的款項已就為業務營運而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為汽車)支付，部分被出售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約人民幣0.1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9.8百萬元。約人民幣10.0百萬元的款項已就為業務營運及更換我們的舊汽車而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為汽車)支付，部分被出售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約人民幣0.2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2百萬元。約人民幣1.3百萬元的款項已就為業務營運而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為汽車)支付，被利息收入約人民幣32,000元所略為抵銷。

融資活動所得或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7.0百萬元。人民幣16.0百萬元的款項已用於償還銀行貸款，而約人民幣1.0百萬元為就上述銀行貸款所支付的利息。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8.2百萬元。約人民幣17.8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5.4百萬元的款項因重組及本集團同時向股東宣派股息而用於視作向股東分派。約人民幣15.0百萬元乃本集團附屬公司權益持有人因根據重組向附屬公司注資作出的出資。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概無融資活動所用或所得現金。

財務資料

淨流動資產及負債

下表載列下文所示各財務狀況日期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詳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月二十八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消耗品	466	344	408	33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9,509	29,570	23,101	24,369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7,200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271	7,027	8,608	3,752	
流動資產總值	40,446	36,941	32,117	28,45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912	10,467	9,552	9,950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3,014	12,355	3	—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4,554	769	135	—	
應付一間控股公司款項	—	14,767	—	—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	2,833	4,509	1,411	
應繳所得稅款項	676	1,244	1,715	779	
流動負債總額	(18,156)	(42,435)	(15,914)	12,140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22,290	(5,494)	16,203	16,31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申報的流動資產淨額為人民幣22.3百萬元。流動資產中最大項目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人民幣19.5百萬元及人民幣13.3百萬元。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及消耗品價值分別約為人民幣7.2百萬元及人民幣0.5百萬元。流動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名董事款項、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及應付所得稅，分別約為人民幣9.9百萬元、人民幣4.6百萬元、人民幣3.0百萬元及人民幣0.7百萬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申報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5.5百萬元。流動資產中最大項目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人民幣29.6百萬元及人民幣7.0百萬元。消耗品價值為人民幣0.3百萬元。流動負

財務資料

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名董事款項、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應付一間控股公司款項、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及應付所得稅，分別約為人民幣10.5百萬元、人民幣769,000元、人民幣12.4百萬元、人民幣14.8百萬元、人民幣2.8百萬元及人民幣1.2百萬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約為人民幣16.2百萬元。流動資產中最大項目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人民幣23.1百萬元及人民幣8.6百萬元。消耗品價值約為人民幣0.4百萬元。流動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及應付一名董事款項，以及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9.6百萬元、人民幣3,000元、人民幣0.1百萬元及人民幣4.5百萬元。應付所得稅約為人民幣1.7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我們的(未經審核)流動資產淨額約為人民幣16.3百萬元。流動資產中最大項目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人民幣24.4百萬元及人民幣3.8百萬元。消耗品價值約為人民幣0.3百萬元。流動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10.0百萬元及人民幣1.4百萬元。應付所得稅約為人民幣0.8百萬元。

我們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改善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淨額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達人民幣5.5百萬元。我們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乃主要歸因於(i)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股息約人民幣28.3百萬元，導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約人民幣15.4百萬元、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2.1百萬元及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增加約人民幣749,000元；(ii)重組所導致應付一間控股公司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4.8百萬元；及(iii)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因關聯方墊付本集團的[編纂]開支而增加約人民幣[編纂]元。

我們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約為人民幣5.5百萬元已改善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淨額達人民幣16.2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公司向榮興發行及配發股份，因而將應付一間控股公司款項約人民幣14.8百萬元資本化以及償還應付股息款項約人民幣4.1百萬元導致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減少，此舉導致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現流動資產淨額狀況。

財務資料

營運資金充足性

考慮到我們的內部資源、可用信貸融資及估計[編纂][編纂]，董事認為我們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我們目前(即自本文件日期起至少未來12個月)的需要及營運，包括合約承擔。

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主要用作與額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例如就維修集裝箱堆場的租賃裝修、購買傢俬及裝置、辦公室設備及汽車。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資本開支總額分別達人民幣2.6百萬元、人民幣10.0百萬元及人民幣1.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兩個月(未經審核)，我們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7,000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資金開支主要因用作就業務營運購買集裝箱牽引車及集裝箱半掛車而產生。我們預期以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及[編纂][編纂]撥支由[編纂]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估計資本開支(估計約為人民幣39.9百萬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一節。

消耗品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消耗品主要包括柴油。下表載列我們的消耗品結餘於下表所示各財務狀況日期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消耗品	466	344	408

由於零號柴油零售價下跌，加上持有數量減少，故消耗品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466,000元減少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44,000元。前述結餘其後增加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408,000元，主要由於持有數量增加所致。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消耗品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後用量約為人民幣408,000元。

財務資料

消耗品週轉天數

下表載列我們的消耗品週轉天數於下表所示各財務狀況日期結餘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消耗品週轉天數	12.8	16.7	16.8

附註：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消耗品週轉天數為平均消耗品結餘除以該年度的確認為開支的消耗品再乘以 $365/365/366$ 天。

消耗品週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 12.8 天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 16.7 天，因為隨著零號柴油的零售價自二零一年下半年起下跌，而於二零一五年相較二零一四年維持於相對低位，故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底持有更多柴油。

我們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消耗品週轉天數分別約為 16.7 天及約 16.8 天，維持相對穩定。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

下表載列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於下表所示各財務狀況日期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6,092	23,327	17,205

於往績記錄期間，向本集團客戶提供的進出口代理服務、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港內後勤服務以及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一般以信貸形式作出，信貸期為由提供服務日期起計 60 天。有長期業務關係、信譽良好及信貸質素良好的客戶之信貸期可能獲延長至 180 天。

財務資料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6.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2百萬元或45.0%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3.3百萬元。該增長主要由於向聯盛物流提供服務大幅增加，加上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增加約人民幣6.1百萬元所致。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其後減少約人民幣6.1百萬元或26.2%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7.2百萬元，主要由於減少向聯盛物流提供服務造成的聯盛物流貿易應收款項減幅約人民幣5.7百萬元的影響。

下表載列我們於下表所示各財務狀況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賬齡分析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就已開出發票的服務			
即期	14,568	22,102	17,122
1至30天	995	540	82
31至90天	492	563	—
超過90天	37	122	1
	16,092	23,327	17,205

下表載列我們於下表所示各財務狀況日期已逾期惟未被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之賬齡分析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至30天			
31至90天	995	540	82
超過90天	492	563	—
	37	122	1
	1,524	1,225	83

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總賬面值約人民幣1.5百萬元、人民幣1.2百萬元及人民幣83,000元的債務人，該等款項分別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逾期惟未被視為減值。本集團的管理層認為相關債務人的可得資料(例如信貸記錄、財務穩定性及還款記錄)，結論為毋須為該等結餘的減值虧損作撥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14.9百萬元已結清，佔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的約86.9%。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下表所示各財務狀況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54.8	59.2	69.1

附註：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為平均貿易應收款項結餘除以該年度的收益再乘以365/365/366天(如適用)。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4.8天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9.2天，乃由於增加向聯盛物流提供服務所致。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增至69.1天，原因為收益減少及延長向聯盛物流授予之信貸期。該延長信貸期乃經我們考慮有關因素，包括其與本集團的業務關係、其背景、聲譽及信用、涉及的風險及延遲付款的理由後作出。根據聯盛物流，延遲付款的理由為由於須就聯盛物流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延遲交回集裝箱而應付予船運公司的高額滯期費。根據董事的了解，聯盛物流隨後尋求船運公司批准削減滯期費。此延長結清應付本集團的款項。經考慮上述者後，董事認為該延長信貸期將不會對本公司的現金流量及營運資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聯盛物流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尚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4.1百萬元已結清。

其他應收款項

下表載列我們於下表所示各財務狀況日期的其他應收款項結餘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訂金	1,100	965	1,217
預付款項	496	4,736	3,915
其他應收款項	1,656	413	433
其他可收回稅項	165	129	331
總計	3,417	6,243	5,896

財務資料

我們的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訂金、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可收回稅項。其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8百萬元或82.7%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6.2百萬元，主要由於預付服務供應商費用增加約人民幣2.9百萬元所致。其後減少約人民幣0.3百萬元或5.6%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5.9百萬元，主要關於預付服務供應商費用減少約人民幣3.2百萬元而導致預付款項減少，其部分被因預付[編纂]開支增加約人民幣[編纂]元而增加的預付款項抵銷。

貿易應付款項

下表載列於下表所示各財務狀況日期的貿易應付結餘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269	4,783	4,101

於往績記錄期間，供應商授予的信貸期一般介乎0至120天。大部分貿易應付款項屬免息，並一般於一年內償付或按要求償付。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5百萬元或46.3%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4.8百萬元，其後減少約人民幣682,000元或14.3%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4.1百萬元，其一般與服務成本變動一致。

下表載列於下表所示各財務狀況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結餘之賬齡分析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0至60天	3,211	3,768	4,071
61至90天	55	990	10
91至180天	3	25	10
超過180天	—	—	10
	<u>3,269</u>	<u>4,783</u>	<u>4,101</u>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下表所示各財務狀況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10.7	16.2	22.3

附註：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為平均貿易應收款項結餘除以該年度的服務成本再乘以365/365/366天。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由二零一四年的10.7天增至二零一五年的16.2天，並進一步增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2.3天，乃由於我們利用我們的信貸期，其一般與我們的供應商／服務供應商通常授予30天內之付款期一致。

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項分別達約人民幣6.6百萬元、人民幣5.7百萬元及人民幣5.5百萬元。

下表載列於下表所示各財務狀況日期的其他應付款項結餘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818	2,681	1,973
應付薪酬	2,626	2,575	2,902
其他應付稅項	84	325	559
預收款項	115	103	17
總計	6,643	5,684	5,451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主要指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薪酬、其他應付稅項及預收款項，並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6.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9百萬元或14.4%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5.7百萬元，主要由於(i)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人民幣1.1百萬元，因為(a)分別償還同安順發及輝達運通人民幣900,000元及人民幣260,000元的相關貸款約達人民幣1.2百萬元，其乃用作象興物流的營運資金，及(b)償還象進出口貸款人民幣1.0百萬元，上述款項大於(c)尚未償還增值稅款項及住房公積金撥備分別約人民幣342,000元及人民幣320,000元；及(d)租金開支撥備約人民幣406,000元的影響；以及(ii)因收益增加，應

財務資料

付增值税增加導致其他應付稅項增加約人民幣0.2百萬元。其他應付款項其後進一步減少約人民幣233,000元或4.1%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5百萬元，減少乃主要由於結算尚未償還增值税款項及住房公積金分別約人民幣342,000元及約人民幣904,000元，導致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人民幣708,000元，其被應付薪酬增加約人民幣327,000元部份抵銷。

債務

下表載列於下表所示各財務狀況日期的應付關連方款項及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3,014	12,355	3	—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4,554	769	135	—
應付一間控股公司款項	—	14,767	—	—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	2,833	4,509	1,411
 總計	 <u>7,568</u>	 <u>30,724</u>	 <u>4,647</u>	 <u>1,411</u>

本集團與關連方的結餘及應付一名董事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於要求時償還。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未償還借款。

董事確認，誠如上文所披露，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已償還應付關聯公司、關連方及一名董事全部結餘款項約人民幣1.4百萬元。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已發行或同意將予發行貸款資本、銀行透支、已發行且未償還以及已授權或以其他方式增設但未發行的貸款債務證券與有期貸款或其他借貸、借貸性質的債務、承兌負債(正常貿易票據除外)或承兌信貸、債權證、按揭、抵押、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有擔保、無擔保、有抵押或無抵押)、擔保或其他未償還的重大或然負債。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債務概無任何重大變動。

財務資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就任何未償還債務作出重大契諾及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我們現時概無任何計劃於可見將來籌措巨額外部債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概無持有未動用的銀行融資。

承擔

本集團的承擔關於經營租賃承擔項下未來合共最少租賃付款。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未經審核)尚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簽約但未撥備				
一物業、廠房及設				
備				
	—	—	—	1,569
				669

董事確認，我們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本承擔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透過訂立買賣協議按合約價值約人民幣1.7百萬元購買數輛集裝箱牽引車，而本集團就此已付按金約人民幣120,000元所致。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約人民幣1.6百萬元已經悉數結付。

財務資料

(b) 經營租賃承擔

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未來合共最少租賃付款於下表所示各財務狀況日期的應付款項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一年內	1,617	2,571	1,835	1,443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392	2,838	1,824	1,824
5年以上	2,736	2,280	1,824	1,748
	<u>8,745</u>	<u>7,689</u>	<u>5,483</u>	<u>5,015</u>

本集團租賃經營項下的租賃物業乃用作辦公室及集裝箱堆場用途。租賃一般維持初步期間2至15年，可於所有條款經重新磋商後選擇重續租賃。概無租賃包括或然租金。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未經審核)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我們現時概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我們亦無留意到任何我們所涉及的待決或潛在重大法律訴訟。倘我們涉及該等重大法律訴訟，我們可能在或會產生損失而損失金額可合理估計時(基於當時可得資料)錄得任何虧損或意外開支。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概無訂立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承擔或安排。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二日註冊成立，除重組外，自其註冊成立日期起，概無進行任何業務。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用作向本公司股權股東分派的儲備總額(包括本公司的保留溢利(如有)及實繳盈餘)分別為無、無及無。

財務資料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盈利能力			
毛利率	28.2%	25.3%	32.2%
純利率	12.6%	8.6%	4.8%
權益回報	41.4%	73.4%	15.3%
總資產回報	27.2%	18.4%	10.4%
流動資金			
流動比率	2.2	0.9	2.0
速動比率	2.2	0.9	2.0
資本充足度			
槓桿	21.7%	216.2%	13.7%
債務對權益	不適用	167.0%	不適用
利息覆蓋	20.6	219.9	不適用

盈利能力比率

請參閱本節「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選定項目的說明」一段有關討論本集團的毛利率及純利率影響因素。

權益回報

權益回報乃按年內溢利除以年／期末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權益回報分別達約41.4%及73.4%。權益回報率改善乃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股息約人民幣28.3百萬元，導致權益大幅減少。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權益回報比率減少至約15.3%，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對較低的純利，其原因為確認[編纂]開支以及由於(i)向關聯公司支付應付股息，及(ii)因[編纂]股東貸款以致應付一間控股公司的款項減少，故本集團擁有相對穩定的流動資產及較少的流動負債，導致權益上升。

財務資料

總資產回報

總資產回報乃按年內溢利除以年／期末總資產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總資產回報分別達約27.2%及18.4%。總資產回報比率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股息約人民幣28.3百萬元，導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總資產回報比率減少至約10.4%，主要由於確認[編纂]開支導致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相對較低純利。

流動資金比率

流動比率

流動比率乃按總流動資產除以年／期末的總流動負債計算得出。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流動比率分別為約2.2倍及0.9倍。流動比率降低主要由於(i)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因本集團宣派股息約人民幣28.3百萬元而增加；及(ii)應付一間控股公司款項因重組而增加所致。我們的流動比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至2.0倍，乃由於(i)應付一間控股公司款項因股東貸款[編纂]而減少；及(ii)向關聯公司支付應付股息所致。

速動比率

速動比率乃按總流動資產減消耗品除以年／期末的總流動負債計算得出。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速動比率分別約達2.2倍及0.9倍。速動比率降低主要由於(i)本集團宣派股息約人民幣28.3百萬元；及(ii)應付一間控股公司款項因重組而增加所致。本集團速動比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至2.0倍，乃由於(i)應付一間控股公司款項因股東貸款[編纂]而減少；及(ii)向關聯公司支付應付股息所致。

財務資料

資本充足度比率

槓桿比率

槓桿比率乃按我們的借款(包括應付一間控股公司、一名關聯方、關聯公司及一名董事款項)除以年／期末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槓桿比率分別約達21.7%及216.2%。槓桿比率增加主要由於(i)本集團宣派股息約人民幣28.3百萬元，導致權益減少及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增加；及(ii)重組，導致應付一間控股公司款項及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增加。我們的槓桿比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降至13.7%，乃由於(i)應付一間控股公司款項因股東貸款[編纂]而減少；及(ii)向關聯公司支付應付股息所致。

債務對權益比率

債務對權益比率乃按年／期末之債務總額(包括應付一間控股公司、一名關聯方、關聯公司及一名董事款項)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總權益乘以100%計算。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我們錄得現金淨額狀況，故債務對權益比率不適用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債務對權益比率達約167.0%。債務對權益比率增加乃主要由於(i)本集團宣派股息約人民幣28.3百萬元，導致權益減少、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增加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及(ii)重組，導致應付股東款項及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增加。我們的債務對權益比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回復現金淨額狀況，乃由於(i)應付一間控股公司款項因股東貸款[編纂]而減少；及(ii)向關聯公司支付應付股息所致。

利息覆蓋比率

利息覆蓋比率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期內溢利(扣除利息開支及所得稅開支前)除以年／期內利息開支計算。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利息覆蓋比率分別達約20.6及219.9。我們的利息覆蓋比率增加乃主要由於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償還銀行貸款所致。由於我們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債務融資，故利息覆蓋比率不適用於該期間。

財務資料

市場風險披露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與關連方結餘。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我們的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實行合適措施。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信貸風險指對手方違反其合約責任而導致本集團出現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已採納僅與信譽良好的對手方交易的政策並取得足夠抵押品(如適用)，以作為減低違約產生的財務損失風險措施。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為將風險減至最低，我們的管理層已執行信貸政策，而該等信貸風險按持續基準監控。就客戶財務狀況及條件的信貸評估會定期對每一位主要客戶進行。該等評估專注於客戶於到期時的過往付款記錄及現時的付款能力，並考慮到關於客戶以及客戶經營所處的經濟環境的特定資料。我們概無就財務資產要求抵押品。

本集團所面對的信貸風險乃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特性影響。客戶經營所處的行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亦影響信貸風險，惟影響較小。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若干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因為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23.0%、42.0%及16.0%屬應收最大客戶，而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71.0%、76.0%及67.0%屬應收5大客戶。考慮到本集團客戶的良好信譽、信貸風險措施及過往壞賬水平，董事認為，該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不會導致本集團的重大違約風險。

由於對手方為獲國際信用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譽評級的銀行，故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內的獨立經營企業負責彼等自有的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的短期投資及籌措貸款以補足預期現金要求，惟須待董事會批准。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即

財務資料

期及預期流動要求及其遵守借入契諾，以確保其維持充足的現金及自主要金融機構取得足夠的承諾資金，以符合其於短期及長期流動要求。

下表載列按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於我們的財務負債的各資產負債表日期的餘下合約到期日以及本集團可能被要求的最早付款日期。由於董事可精確監察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餘下合約到期日，故下表按內部向董事提供的資料呈列。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合約未折現		合約未折現		合約未折現		合約未折現		合約未折現
	於1年內或 按要求償還	現金流量	於1年內或 按要求償還	現金流量	於1年內或 按要求償還	現金流量	於1年內或 按要求償還	現金流量	於1年內或 按要求償還
	總額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									
應付款項	9,713	9,713	9,713	10,039	10,039	10,039	8,976	8,976	8,976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3,014	3,014	3,014	12,355	12,355	12,355	3	3	3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4,554	4,554	4,554	769	769	769	135	135	135
應付一間控股公司款項	—	—	—	14,767	14,767	14,767	—	—	—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	—	—	2,833	2,833	2,833	4,509	4,509	4,509
	<u>17,281</u>	<u>17,281</u>	<u>17,281</u>	<u>40,763</u>	<u>40,763</u>	<u>40,763</u>	<u>13,623</u>	<u>13,623</u>	<u>13,623</u>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有關按現行市場利率列賬之銀行結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董事認為，由於低利率及到期日短，銀行結餘的利率變動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因而概無呈列本集團銀行結餘的敏感度分析。

貨幣風險

由於我們大部分收益均以人民幣計算，故本集團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預期概無可能對本集團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的任何重大貨幣風險。

關連方交易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訂立若干關連方交易。有關其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及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重大關連方交易」一節的附註

財務資料

25。董事認為，關連方交易乃經公司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服務成本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毛利及純利對平均銷售成本的敏感度。所得稅變動乃採用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分別約25.6%、29.6%及49.4%的實際利率計算。其乃假設所有收入及開支(服務成本及所得稅開支除外)維持不變。敏感度分析所用的百分比假設為於往績記錄期間服務成本的最大波幅。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期間	平均服務成本 增加／(減少)	對 純利／(虧損) 純利／(虧損)			
		對毛利的影響	毛利變動百分比	的影響	變動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8%	(16,321)	(50.4%)	(12,139)	(84.0%)
	(19.8%)	16,321	50.4%	12,139	84.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8%	(17,998)	(58.6%)	(12,666)	(121.5%)
	(19.8%)	17,998	58.6%	12,666	121.5%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8%	(14,431)	(41.7%)	(7,305)	(40.8%)
	(19.8%)	14,431	41.7%	7,305	40.8%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假設所有其他成本、開支及收入維持不變，倘服務成本增加19.8%，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及純利將分別為約人民幣16.1百萬元及人民幣2.3百萬元。

假設所有其他成本、開支及收入維持不變，倘服務成本減少19.8%，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及純利將分別為約人民幣48.7百萬元及人民幣26.6百萬元。

收支平衡分析

假設所有其他成本、開支及收入維持不變，倘服務成本增加約23.6%，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將下降至約人民幣13.0百萬元，而我們的純利將下降至零。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假設所有其他成本、開支及收入維持不變，倘服務成本增加19.8%，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及虧損淨額將分別約為人民幣12.7百萬元及人民幣2.2百萬元。

假設所有其他成本、開支及收入維持不變，倘服務成本減少19.8%，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及純利將分別約為人民幣48.7百萬元及人民幣23.1百萬元。

收支平衡分析

假設所有其他成本、開支及收入維持不變，倘銷售成本增加約16.3%，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將減少至約人民幣15.9百萬元，我們的純利將下降至零。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假設所有其他成本、開支及收入維持不變，倘服務成本增加19.8%，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及虧損淨額將分別約為人民幣20.2百萬元及人民幣2.1百萬元。

假設所有其他成本、開支及收入維持不變，倘服務成本減少19.8%，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及純利將分別約為人民幣49.0百萬元及人民幣12.5百萬元。

收支平衡分析

假設所有其他成本、開支及收入維持不變，倘服務成本增加約14.1%，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毛利將下降至約人民幣24.3百萬元，而我們的純利將下降至零。

售價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毛利及純利對售價的敏感度。所得稅變動乃採用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分別約25.6%、29.6%及49.4%的實際利率計算。其乃假設所有收入及開支(收益及所得稅開支除外)維持不變。敏感度分析所用的百分比假設為於往績記錄期間按分部劃分的平均售價的平均最大波幅。

財務資料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期間	平均售價增加／ (減少)		對毛利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毛利變動百分比	對純利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純利 變動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4 %	15,331	47.3 %	11,402	78.9 %	
	(13.4 %)	(15,330)	(47.3 %)	(11,402)	(78.9 %)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4 %	16,234	52.9 %	11,424	109.6 %	
	(13.4 %)	(16,233)	(52.9 %)	(11,424)	(109.6 %)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4 %	14,349	41.5 %	7,263	40.0 %	
	(13.4 %)	(14,349)	(41.5 %)	(7,264)	(40.0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假設所有其他成本、開支及收入維持不變，倘平均銷售價格增加13.4%，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及純利將分別約為人民幣47.7百萬元及人民幣25.9百萬元。

假設所有其他成本、開支及收入維持不變，倘平均銷售價格減少13.4%，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及純利將分別約為人民幣17.1百萬元及人民幣3.1百萬元。

收支平衡分析

假設所有其他成本、開支及收入維持不變，倘平均銷售價格下降約16.9%，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將下降至約人民幣13.0百萬元，而純利將下降至零。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假設所有其他成本、開支及收入維持不變，倘平均銷售價格增加13.4%，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及純利將分別約為人民幣46.9百萬元及人民幣21.8百萬元。

假設所有其他成本、開支及收入維持不變，倘平均銷售價格減少13.4%，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及虧損淨額將分別約為人民幣14.5百萬元及人民幣1.0百萬元。

收支平衡分析

假設所有其他成本、開支及收入維持不變，倘平均銷售價格下降約12.2%，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將下降至約人民幣15.9百萬元，而純利將下降至零。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假設所有其他成本、開支及收入維持不變，倘平均銷售價格增加13.4%，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毛利及純利將分別約為人民幣48.9百萬元及人民幣12.5百萬元。

假設所有其他成本、開支及收入維持不變，倘平均銷售價格減少13.4%，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毛利及虧損淨額將分別約為人民幣20.2百萬元及人民幣2.1百萬元。

收支平衡分析

假設所有其他成本、開支及收入維持不變，倘平均銷售價格下降約9.5%，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毛利將下降至約人民幣24.3百萬元，而純利將下降至零。

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宣派股息約零、人民幣28.3百萬元及零。

於報告期末後，董事不建議派付中期股息。

本公司目前並無任何固定股息政策，且並無任何預先釐定股息率。股息可能以現金或董事認為合適的其他方式派付。宣派及派付任何股息須由董事會建議並由彼等酌情決定。此外，一個財政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將須經股東批准。有關日後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的決定，以及任何股息的金額乃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本集團附屬公司派付予本集團的現金股息，以及董事會可能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於宣派股息總額約人民幣28.3百萬元中，約人民幣15.4百萬元乃以現金派付。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派付之餘下金額約為人民幣12.9百萬元。派付有關股息導致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關聯公司金額增加約人民幣12.1百萬元及應付一名董事金額增加約人民幣749,000元，而有關金額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清。

本集團透過其於廈門的經營附屬公司進行其核心業務營運。我們可作股息分派的溢利因而視乎我們廈門附屬公司的可作分派溢利。進一步詳情可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

財務資料

[編纂]開支

本集團[編纂]開支主要包括支付予獨家保薦人的總[編纂]及費用、聯交所[編纂]費用、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以及有關[編纂]及[編纂]的印刷及其他開支。基於[編纂]每股股份[編纂]港元(為建議[編纂]範圍每股股份[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之中位價)，我們應付的[編纂]開支估計合共約為人民幣[編纂]元(相等於[編纂]港元)。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產生[編纂]開支約人民幣[編纂]元，其中約人民幣[編纂]元入賬為預付款項，而約人民幣[編纂]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全面收益表中作為開支扣除；約人民幣[編纂]元入賬為預付款項及約人民幣[編纂]元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全面收益表中作為開支扣除。於[編纂]之前，預期於綜合全面收益表進一步扣除估計[編纂]開支約人民幣[編纂]元，並將約人民幣[編纂]元估計[編纂]開支入賬為預付款項。[編纂]開支可基於實際產生或將產生的金額予以調整。有關[編纂]的開支屬非經常性開支性質，惟基於上文所述，預期該等開支將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董事確認，除本集團已支付／將支付者外，概無及將不會出現已支付及／或將支付的額外[編纂]開支。

近期發展

於往績記錄期間後及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繼續專注於發展我們的港內服務及物流服務的業務。據董事所悉，於往績記錄期間後及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港內服務及物流服務保持相對平穩，且我們並無對我們的定價政策作出任何重大變動。於本文件日期，我們港內服務及物流服務所處的整體經濟及市況概無重大不利變動，繼而已經或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業務模式亦保持穩定。

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後及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並無發生任何事件可能對載於本文件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所載的財務資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財務資料

概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董事及獨家保薦人確認，彼等已進行充分的盡職調查，以確保直至本文件日期，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本集團的財務及交易狀況或前景概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並無任何事件會重大影響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示資料。董事認為，投資公眾人士對本集團業務活動及財務狀況作出知情判斷的所有必要資料已載入本文件。

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須予披露事項

董事已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等概無留意到任何可能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5至17.21條任何披露規定的情況。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屬不完整並可予更改，且本文件須與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編纂]